

ICS 59.080.01  
CCS W 40

# 团体标准

T/GTES 18—2026

## 传统香云纱评价规范

Evaluation specification of traditional xiangyunsha

2026-03-27 发布

2026-04-01 实施

广东省纺织工程学会 发布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文件由广东省纺织工程学会提出。

本文件由广东省纺织科技专家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广州草本云纺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省科学院测试分析研究所（中国广州分析测试中心）、广东省纺织工程学会、中联品检（佛山）检验技术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琪达纺织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永鸿纺织有限公司、佛山市键笙轩纺织有限公司、佛山市韶华启智投资有限公司、广西明裕纺织品有限公司、香港纺织及服装学会、广东职业技术学院、中山市沙溪理工学校、中山市职业教育发展中心、深圳市缔锦数智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省分析测试协会、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中山市工贸高级技工学校、中山职业技术学院、深圳市贝利爽实业有限公司、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广东省科学院认证有限公司、广东省纺织协会、深圳技术大学。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马辉明、黄明华、杨宝志、刘干民、张珍竹、张与良、周仕荣、张绍景、黄坤、陈翟、黄晓玲、张志荣、李竹君、陆少波、魏志文、简志伟、卢永辉、肖忠、贾新文、杨熙、田丹丹、陈仕富、刘丹、李海钱、陈锦洋、陈洁冬、刘周海、马浩然、陈金文、刘颖、李刚、黄修作、邹俊斌、李茵、朱佩文、魏玫、张虹、王颖滢、熊克强、亓梅。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可登录广东省纺织工程学会网站（[www.gdfgx.com](http://www.gdfgx.com)）下载。

# 传统香云纱评价规范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传统香云纱的术语和定义、评价原则、评价体系、评价要求、评价、复评和追溯。

本文件适用于传统香云纱设计、生产、销售各环节或全过程的评价。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8401 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

GB/T 18885 生态纺织品技术要求

GB/T 19001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GB/T 22856 苧绸

GB 31701 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

T/GDTEX 03 苧纱

T/GDTEX 30-2023 广东省苧纱苧绸行业绿色晒苧与涂泥技艺指南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传统香云纱** Traditional xiangyunsha

又称苧纱苧绸，以桑蚕丝为主要原料，经薯苧汁液多次浸泡，再经过泥、晾晒等传统晒苧工艺加工而成的织物，或者经过并保持以上传统手工染色制作工艺和风格后，再进行其他加工而成的织物。

[FZ/T 81016—2016, 定义 3.1, 有修改]

## 4 评价原则

### 4.1 客观性

评价过程客观真实，确保被评价方和评价方提供真实的数据和信息，如实反映被评价组织和产品可持续性情况。

### 4.2 公正性

评价主体承担相应的责任和义务，以无偏见的方式实施评价活动，评价过程和结果不受与评价结果有利益关系的任何组织或个人的影响。

### 4.3 科学性

评价指标应尽可能包括能够表征传统香云纱的主要特征，评价结果建立在科学的数据分析基础上。

### 4.4 可操作性

相关评价指标和信息便于采集或获得，评价方法切实可行。

## 5 评价体系

5.1.1 可对传统香云纱的设计、原材料、生产加工、销售和产品质量等的各环节或全过程进行评价，评价方应根据评价申请和提出申请组织的实际情况选择评价指标，按照本评价体系的要求进行评价。

5.1.2 评价体系包括基本要求、整体要求、产品要求、规范管理、持续改进等部分。

## 6 评价要求

### 6.1 基本要求

6.1.1 近三年，被评价方及其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应无环境、安全方面的重大及以上事故。

6.1.2 被评价方应无不良信誉记录。

6.1.3 组织所有的或所使用的晒蓑、涂泥生产场地，应是被法律法规所准许的场地。

### 6.2 整体要求

传统香云纱评价的整体要求按表 1。

表 1 传统香云纱评价整体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核心生产工序	符合 T/GDTEX 30—2023中第5章的要求。
2	纤维含量	桑蚕丝含量不低于90%。
3	半制品质量	符合 GB/T 22856 和 T/GDTEX 03 中规定的要求。
4	薯蓣、河泥、河水	符合 T/GDTEX 30—2023 中6.2、6.3的要求。
5	废水处理与水回用	符合T/GDTEX 30—2023中6.5.1-6.5.5要求。
6	固体废物再生利用	符合T/GDTEX 30—2023中6.5.6-6.5.12要求。
7	节能降碳	符合T/GDTEX 30—2023中6.5.13要求。
8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荣誉或基地	获区（县）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省级以上纺织服装社会组织颁发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荣誉或基地证书 <sup>a</sup> 。

<sup>a</sup> 区（县）级以上政府部门是指区（县）级或以上的政府部门。省级以上纺织服装行业社会组织是指省级或以上纺织服装行业的学会、协会，如：广东省纺织工程学会、广东省纺织协会、广东省服饰文化促进会等。

### 6.3 产品要求

传统香云纱评价的产品要求按表 2。

表 2 传统香云纱评价产品要求

序号	项目	要求
1	强制性国家标准要求	符合 GB 18401 中的相关要求，儿童用产品还应符合 GB 31701 的相关规定。
2	生态纺织品要求	当产品标注为生态纺织品时，同时应符合 GB/T 18885 的规定。
3	产品质量	符合标注的执行标准的要求。
4	功能性	当产品标注有一种或多种功能性时，应符合采用标准要求并通过相应功能性的测试。
5	流程要求	<p>(1) 生产加工传统香云纱的生产线、设备等应专机专用，并做出标识。</p> <p>(2) 产品流转及生产过程从仓库-投坯-生产-面料-制衣全过程，直到最终制品必须清晰可追溯。</p> <p>(3) 组织应建立质量管理相关制度和规定，宜按 GB/T 19001 的要求进行质量管理和流程管理。</p>

#### 6.4 规范管理

6.4.1 组织针对香云纱生产制造和销售中的各项活动和流程，制定相应的制度和规范，明确产品质量管理、职能设计、组织分工、运转机制，并以企业文件形式体现，形成完整的制度管理文件。

6.4.2 组织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应通过培训和会议等形式使员工了解并执行。

#### 6.5 持续改进

6.5.1 组织的生产、销售、服务等部门之间有良好的市场信息反馈机制，促成在产品质量或服务方面不断改进。

6.5.2 组织在保持传统香云纱核心生产工艺和风格的同时，宜采用数字化、自动化、智能化控制的设备和手段，提高生产效率，保证产品质量并提高产品质量的重现性。

### 7 评价

#### 7.1 评价申请

7.1.1 需进行传统香云纱评价的组织，宜向本文件的发布机构或其他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提出评价申请，由本文件的发布机构或其他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评价。

7.1.2 申请时，应根据本文件第 6 章的要求，按照组织的实际情况选择评价指标，对于不被选择的评价要求条款应说明充分的理由。

#### 7.2 评价方法

7.2.1 评价机构按本文件第 6 章的要求，参照附录 A 制定传统香云纱评价测评表。

7.2.2 评价实行 100 分制，其中基本要求 10 分、整体要求 50 分、产品要求 25 分、规范管理 10 分、持续改进 5 分。

7.2.3 现场评价专家组由 1-3 人组成，专家组应制定评价计划，包括评价目的、评价范围、评价任务、评价时间、评价组成员、评价日程安排等。

7.2.4 在实施评价的过程中，应按照被评价方传统香云纱的范围，收集、验证评价项目，采集方式包括访谈、观察、现场查看、文件与记录评审、演示、数据采集等。

7.2.5 实施评价方宜通过查验报告文件、人员座谈、实地调查等形式收集评价证明材料。依据生产（工作）硬件、软件系统建立评价数据报表。按照工艺生产流程、生产管理过程，分析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

7.2.6 依据组织运营管理能力建立评价资料，包括组织订单或组织需要完成的任务实施流程、人员数据、订单交付、生产计划安排、售后服务、产品技术研发、第三方检验报告等信息。

7.2.7 参与评价人员的应掌握业务流程、产品质量监控、售后服务等业务，具有中级及以上的职称或技能等级，本文件起草人员或者是特聘专业人员。

### 7.3 评价等级

传统香云纱评价等级按表 3。

表 3 传统香云纱评价等级

等级	分数
★★★ (三星级)	60及以上
★★★★ (四星级)	70-80
★★★★★ (五星级)	80及以上

注：通过传统香云纱评价的组织必须达到60分。

## 8 复评和追溯

8.1.1 通过传统香云纱评价的组织，评价机构每年应按本文件6.2、6.3、6.4的要求进行至少一次审核，若收到投诉则应立即进行审核，发现不符合项应立即整改，并在一个月内整改完成，否则吊销评价证书。

8.1.2 传统香云纱评价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到期后，应由被评价方提出申请，评价机构按本文件第 6章的要求重新进行审核和复评。

8.1.3 本文件发布机构或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宜根据本文件及生产损耗等数据建立传统香云纱产品的全过程可追溯体系，发放公开可查询的追溯证明和追溯吊牌，建立传统香云纱保护机制。

8.1.4 经过传统香云纱评价的组织宜向本文件发布机构或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提交证明材料，申请传统香云纱的追溯证明和可追溯吊牌，共同保护传统香云纱。

## 附录 A

(资料性)

## 传统香云纱评价测评表

A.1 评价要求各条款所占分数按表 A.1。

表 A.1 评价要求各条款所占分数

项目	章节号	内容	所占分数	
基本要求	6.1.1	近三年,被评价方及其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应无环境、安全方面的重大及以上事故。	3	
	6.1.2	被评价方应无不良信誉记录。	3	
	6.1.3	组织所有的或所使用的晒莨、涂泥生产场地,应是被法律法规所准许的场地。	4	
核心生产工序	6.2	符合 T/GDTEX 30—2023中第5章的要求。	10	
纤维含量		桑蚕丝含量不低于90%。	5	
半制品质量		符合 GB/T 22856 和 T/GDTEX 03 中规定的要求。	10	
薯莨、河泥、河水		符合 T/GDTEX 30—2023 中6.2、6.3的要求。	5	
废水处理与水回用		符合T/GDTEX 30—2023中6.5.1-6.5.5要求。	5	
固体废物再生利用		符合T/GDTEX 30—2023中6.5.6-6.5.12要求。	5	
节能降碳		符合T/GDTEX 30—2023中6.5.13要求。	5	
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荣誉或基地		获区(县)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省级以上纺织服装社会组织颁发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荣誉或基地证书 <sup>a</sup> 。	5	
强制性国家标准要求		6.3	符合 GB 18401 中的相关要求,儿童用产品还应符合 GB 31701 的相关规定。	5
生态纺织品要求			当产品标注为生态纺织品时,同时应符合 GB/T 18885 的规定。	5
产品质量	符合标注的执行标准的要求。		5	
功能性	当产品标注有一种或多种功能性时,应符合采用标准要求并通过相应功能性的测试。		5	
流程要求		生产加工传统香云纱的生产线、设备等应专机专用,并做出标识。 产品流转及生产过程从仓库-投坯-生产-面料-制衣全过程,直到最终制品必须清晰可追溯。 组织应建立质量管理相关制度和规定,宜按 GB/T 19001的要求进行质量管理和流程管理。	5	
规范要求	6.4.1	组织针对香云纱生产制造和销售中的各项活动和流程,制定相应的制度和规范,明确产品质量管理、职能设计、组织分工、运转机制,并以企业文件形式体现,形成完整的制度管理文件。	6	
	6.4.2	组织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应通过培训和会议等形式使员工了解并执行。	4	

项目	章节号	内容	所占分数
持续改进	6.5.1	组织的生产、销售、服务等部门之间有良好的市场信息反馈机制,促成在产品质量或服务质量方面不断改进。	3
	6.5.2	组织在保持传统香云纱核心生产工艺和风格的同时,宜采用数字化、自动化、智能化控制的设备和手段,提高生产效率,保证产品质量并提高产品质量的重现性。	2
总分			100

A.2 有不被选择的评价要求条款时,评价等级分数的计算方法按式(A.1)。

$$W = \frac{100 \times W_n}{100 - Y_n} \dots\dots\dots (A.1)$$

式中:

W —— 计算评价等级的分数;

$W_n$  —— 所有选择的评价要求条款测评实得分之和;

$Y_n$  —— 所有不被选择的评价要求条款占比分数之和。

参考文献

- [1] FZ/T 81016-2016 苎绸服装[S].
- 

G T E S S  
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

广东省纺织工程学会  
团体标准

## 传统香云纱评价规范

T/GTES 18—2026

※

广东省纺织科技专家技术委员会编印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麓湖路5号岭南大厦A座606-608室  
(510095)

电话：020-83488150

网址：www.gdfgx.com

邮箱：gdxfgcxh@163.com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本标准版权归广东省纺织工程学会所有。未经事先书面许可，本标准的任何部分不得以任何形式或任何手段进行复制、发行、改编、翻译、汇编或将本标准用于其他任何商业目的。